

《永州市冷水滩区花桥街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送审稿）公示

公示说明

本规划是对花桥街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作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指导花桥街镇范围内城乡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与修复、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蓝图，是编制花桥街镇各村村庄规划的依据。为进一步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可实施性，现将规划方案予以公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民众意见，汇聚各方才智，共绘花桥街镇美好发展蓝图。

1、公示时间

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6月15日
(共30天)

2、意见报送邮箱：

lstczgh@163.com

3、联系电话：

18007468538

4、邮寄地址：

冷水滩区自然资源局

请在信封上注明“花桥街镇规划意见”
(来信请注明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
热忱期待广大民众积极参与，提出您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一、规划概述

1、编制背景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等相关政策要求，落实《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优化花桥街镇国土空间格局，完善镇域空间资源配置，统筹安排全镇各项保护和建设活动，规范引导乡镇规划建设，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促进花桥街镇高质量发展，编制本规划。

2、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包括花桥街镇镇域、镇政府驻地（镇区）两个部分。花桥街镇镇域总面积为64.74平方公里，镇政府驻地涉及花桥社区、灯塘村，面积为33.58公顷。

3、规划期限

本轮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以2020年为规划基期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近期年为2025年。

二、规划定位

落实上位规划对花桥街镇的定位和职能，明确花桥街乡镇职能为其他特色型，等级为一般镇，利用敏村国家3A级景区、腾云岭国家森林公园和特色农业逐步建设成为生态旅游休闲小镇。

三、规划内容

1、构建总体新格局

遵循自然地理格局，依托基础设施支撑体系，按照生态优先理念构筑国土空间总体格局。形成“**一核三轴一带多点**”的总体空间格局。

一核：镇综合发展核心

三轴：二广高速、省道S236和县道009乡镇发展轴

一带：花溪江生态观光旅游发展带

多点：多个农副产品加工基地（水稻、烤烟、玉米、花生）

2、落实三条控制线

规划至2035年，花桥街镇耕地保有量**16204.94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3566.82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316.10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控制在**33.58公顷**。

3、构建镇村体系

构建“**镇区—中心村—一般村**”的镇村体系结构。

镇区：以现状镇区为依托，向周边发展，是全镇政治、经济、文化、信息交流活动中心，主要涉及花桥社区、灯塘村。

中心村：3个，包括江西甸村、温水塘村及新铺村。

一般村：7个，包括灯塘村、坪塘村、秀井头村、良木塘村、金山岭村、石塘村、敏村。

4、政府驻地用地

明确镇政府驻地用地发展方向与空间布局。完善城镇开发边界内用地结构，统筹安排居住、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道路交通设施、绿地与广场、产业等各类用地布局，引导功能集中设置，均衡布局，科学有效的提高土地使用程度，促进土地集约高效利用。

